

●王子舟

公共知识空间与图书馆*

摘 要 社会生活空间是由私人空间和公共空间构成的。在公共空间里,公共知识空间有着核心作用。公共知识空间具有独立、开放的性质和正外部效应。图书馆是公共知识空间的一种重要形式,它不仅承担了公共空间的永恒意义和价值,同时也与其他公共知识空间形式,如学校、博物馆等有着不同的特质。图书馆要发展,应解决好两个问题:一是要以提升公众知识理性为己任,二是其发展重心应由“高端”向“低端”转移。参考文献27。

关键词 私人空间 公共空间 公共知识空间 图书馆 图书馆发展策略

分类号 G250

ABSTRACT Social life space consists of private space and public space. In public space, public knowledge space plays key roles. Public knowledge space has independent and open nature, and has positive external effects. Library is an important form of public knowledge space, and is different from other public knowledge spaces, such as school and museum. The author thinks that if library wants to develop, it should solve two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public knowledge reason and the development focuses. 27 refs.

KEY WORDS Private space. Public space. Public knowledge space. Library. Library development strategy.

CLASS NUMBER G250

1 私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不同功能

1.1 私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含义

社会个体的生活空间(包括场所)是由私人空间和公共空间构成的。私人空间一般指称私人生活领域,公共空间一般指称公共生活领域。私人空间主要由家庭组成(包括个体劳动场所等);公共空间则主要由城市公共场所、民间社团以及传播社会舆论的媒介等组成,它是专门用于人们交往的环境和空间。譬如,古希腊城邦兴起以后,许多政治活动、集会是在雅典市政广场(agora)举行的,广场就是个典型的公共空间。因此,至少在这一时期,古希腊人已经意识到了家庭领域与政治领域是两种不同的存在。恰恰是这样的意识,有助于人们对私有财产、私有权地位的积极肯定,也有助于人们对参与公共事物责任的高度认同。

此后一直到中世纪,西方封建领主、宗教领袖权力大盛的时代,私人空间的地位不但日渐提升,而且还有侵蚀公共空间的倾向。美国政治理论家汉娜·阿伦特(Hannah Arendt, 1906-1975)在20世纪50年代曾经指出,封建领主以家长形式把社会事物内部化、家庭化,宗教领袖则以教会形式将社会事物内部

化、教门化,这都削弱了社会的公共空间以及公共领域^[1]。我国古代社会中的宗法势力和宗族组织的发展也曾与此有某些类似,祠堂、族规、家谱等工具把乡村事务家族化,这是导致乡村公共空间长期发育不起来的一个重要原因。

工业革命以后,西方近代城市的兴起带来了社会公共空间的生长和涌现,如咖啡馆、广场、会议厅、图书馆、公园、商场、剧院等公共设施和场所,以及沙龙、集会、展览会、运动会、大型游艺活动等。当代德国思想家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 1929-)从历史的角度说,城市不仅是资产阶级的生活中心,城市里的咖啡馆、沙龙、宴会等还是生成“文学公共领域”(公共舆论)的机制。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在咖啡馆、沙龙、宴会等场所交往中的“公开批评的愉快交谈”成为文学公共领域,它对社会的影响力已经开始取代封建贵族宫廷言论的影响力。新的“文学公共领域”成为没落的宫廷公共领域向新兴资产阶级公共领域过渡的桥梁^[2]。

城市的社会公共空间是市民共同生活、互相交往的共享空间。公共空间里的“交往”产生了生活的意义。当代法国遗传学家、大众思想家阿尔贝·雅卡尔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编号05ATQ002)的研究成果之一。

(Albert Jacquard, 1929 -)认为,“交往”是一个人离开家庭的重要理由。他甚至以一个生动的例子说:“昨天我给一家大汽车生产企业的经理们做了一个报告。我对他们说,每天早上当你们的总裁和你们的清扫工离家去工作的时候,什么是他们的希望?生产汽车?不是,是与他人相遇交往。汽车只是一个借口,最后的目的是每个人能与他人相遇并有丰富自我的机会。”^[3]

1.2 私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不同功能

(1)私人空间是人生存的条件,公共空间是人“成为人”的条件。哈贝马斯说,“私人”的古典意义是“切身所需”^[4]。在私人空间里,个体生存与物种延续的必然要求、生活必需品的获得得到了满足;而在公共空间里,个体能超越自身生物属性而获得社会属性。汉娜·阿伦特在哈贝马斯之前甚至说过:“一个人如果仅仅去过一种私人生活,如果像奴隶一样不被允许进入公共领域,如果像野蛮人一样不去建立这样一个领域,那么他就不能算是一个完全的人。”^[5]

(2)人的卓异品质和价值只能在公共空间里得以实现。人在时间和物质世界中维持生存,但他们的本质却要求自身对其有所超越。人的生命在私人空间是速朽的,只有在公共空间里才能实现成功和自己的生命价值,甚至名垂青史。因为“正是公共领域的公共性才能够吸纳人们想从时间的自然废墟中拯救出来的任何东西,并使之历经数百年而依然光辉照人。”^[6]换言之,公共空间是一个蕴藏公共价值的地方,公共空间使“我们这个世界”得以建立,而“我们这个世界”不再为某一代人所有,它具有超越自然生命的永恒性。古人所谓“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训条,如果被看作是一个理想人生的模式(或公式)的话,它表述的内容就是从最小的私人空间向最大的公共空间不断移动的过程,其目的是实现人生永恒的价值。

(3)公共空间孕育出了公众以及中立于国家与社会之间的公众舆论。哈贝马斯说,在公共领域(公共空间)里,作为公共意见的载体的公众形成了;公众意见(公众舆论)只有在从事理性讨论的公众存在的条件下才能形成^[7]。公众舆论和民主思想是与资本主义的崛起同时产生的,是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之间的关系为模式。尽管政治议论的参与者多为统治阶级成员,并且政治议论也从未变成整个社会现实,但公众舆论显然是形成政治意志的一种准则和对美好社会的一种预期^[8]。因而,公共空间不仅是社会进入现代的一个重要标志,也因其产生民主、开启民

智而成为现代社会发展的一种重要推力。

1.3 当代社会私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复杂性

(1)私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边界越来越模糊。如私人空间里也存在类似公共空间的形态。家庭本来是一个私人空间,但家庭成员共属环境可能就是一种准公共空间(客厅就是准公共空间)。家庭成员在准公共空间里的交流功能和其他私人环境的交流功能不可替代的。晚饭后家庭成员同坐在客厅里看电视,他们之间可以相互分享各自的体验,因为一个人单独看电视与多人一起看电视的感觉是完全不同的。甚至有时家庭几天前出现过的紧张、冲突情绪,也可以利用电视与客厅造就的安全、舒适的氛围来化解^[9]。当然,城市人之间私人交往的弱化,以及楼房居民的互不往来,对私人空间的相互独立和私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分离却有着某种强化作用。

(2)私人空间的某些活动和领域有公共空间化的趋势。改革开放前的几十年,我们国家的公共空间一度衰落甚至被扭曲为一个巨大的私人空间。因为公共空间是社会公众的、自由开放的、生成理性的“公器”,它一旦被某种权力“据为己有”(诸如“利益集团有”、“国有”、“地方有”、“部门有”等)就会异化为一种“私器”。社会个体权利、隐私就只能在“私器”的规则与建构里存活,并且得不到保障。现在则由于市场细分、高新技术的应用,私人空间和隐私面临着被挤压的危险。比如随着城市新建小区的涌现,家政服务也迅速成长成为一种新兴行业,城市社区居民的“家务”有一部分被剥离出来,进入了社会的公共领域。换言之,社区物业管理就是将社区众多业主家务内容给予公共化了。由于私人空间的活动和领域变得越来越小,社会个体在方便感增加的同时,保持隐私不受干扰会较之以往越来越难。

(3)受网络 and 现代通讯技术的影响,私人空间增加了内涵的丰富性,而公共空间增加了开放性、民主性。在私人空间里,由于有了现代传媒电视,一个人下班回家看电视就完成了工作与家庭的“切换”。家是一个可使自己放弃一天精神专注与身体劳倦的地方,因为家里不但有个窗子能够看到室外阳光、色彩,与自然沟通,还有一个与社会沟通的窗子——电视。电视是保持一个人独处可能性的积极方式。此外新技术对公共空间的推动力也是巨大的。尤其是网络,它不仅为人们构建出一个前所未有的庞大的公共空间平台,也给人们创造了自由进出、平等对话的条件。新闻不再能够封锁,舆论不再能够被左右,理性遭到

粗暴压制的成本越来越昂贵。大众媒介与网络终于弱化了城市原有的以物理空间为主的公共空间形式,城市公共空间不仅有了去现场化、去中心化,而且也更加贴近公众而具有实用性、世俗化。

2 公共空间中的公共知识空间

2.1 公共知识空间的范围

由于社会个体之间、个体与“我们这个世界”之间必须发生联系,公共空间的存在也就成为了一种必然。人们在公共空间里可以自由出入、自由组合、自由发表和交换意见。公共空间为人们交换意见进而形成社会共识提供了可能和条件。在公共空间里,社会个体变为公众,“当这个公众达到较大规模时,这种交往需要一定的传播和影响的手段;今天,报纸和期刊、广播和电视就是这种公共领域的媒介”^[10]。这些传播媒介(包括互联网)构成了社会公共空间里的一个庞大的公共信息知识空间。

公共信息知识空间的出现,使人们在公共空间的活动突破了物理空间的局限。人们阅读报刊、书籍代替了咖啡馆里的聚会,甚至读报比去咖啡馆聊天获得的信息知识还要多(真实度也高些)。社会公共空间从以“一度空间”(即物理活动的公共设施和场所)为主,变成了以“二度空间”(即传播信息知识的各种媒介)为主。尤其“二度空间”可以无处不去、无所不在(它可以随意进入人们的私人空间),这就使得公共信息知识空间不仅具有了很强的穿透力,并且真正在社会生活中挺立了起来。正如当代加拿大哲学家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 1931-)所说,现代社会的最成功之处就在于它有两个领域被发展成成熟起来:一是公共空间(公共领域),整个社会透过公共媒体交换意见,从而对问题产生质疑或形成共识。一是市场经济,主要功能在于经由谈判达成互惠的协定^[11]。

在社会公共信息知识空间里,信息和知识往往是杂糅在一起的,如报纸、电视传播的内容。但信息与知识毕竟是可以区分和划界的,报纸、电视里的新闻报道属于信息,而理论与评论内容就属于知识。社会公众通过信息来了解“我们这个世界”,然后又通过借助各种知识资源的争辩和讨论来形成公众思想和舆论。公众思想和舆论以及它们所借助的知识资源造就出了公共知识空间,它比之于公共信息空间更为有力,它是社会公共信息知识空间高级层次,也是社会公共信息知识空间的核心。公众在公共空间里交换信息只是手段,建构知识信念才是目的,因为信息只能向我们“展

示”现实,而“照亮”现实却要靠知识。公共知识空间包括流通的书籍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包括学校课堂,当然也包括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等。

2.2 公共知识空间的基本特征

(1)公共知识空间的内容以显性知识为主。人通过交往、交流才能获取知识,由于人获取知识是一种交流的活动、行为,他必须有相对应的空间。一般来说,人的隐性知识(经验、技艺)的获取可以大部分来源于私人知识空间,如通过家长、师傅的口传心授乃至个人的独自摸索;但人的显性知识(科学知识)的获取则必须来源于公共知识空间,如教材、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公共知识空间的内容是由社会化了的、客观化了的大量显性知识媒介构成的。它不仅包括各种知识传播媒体,甚至还包括历史文化名城里的文物。众多文物相互联系构成了具有表征地方历史文化的功能单位——“文化丛”,它是不可再生的知识资源,与文献一样可以让人认识历史,感受文化。特别是历史文化名城里的文物“文化丛”能把人暂时带回历史的场景,让人在一种真实的现场中认识历史,理解文化。

(2)公共知识空间是一个独立的“公器”。国家权力机关虽然是一种“公共”权力,但在哈贝马斯眼里它并不属于公共空间(公共领域)里的事物。“公共领域是介于国家与社会之间进行调节的一个领域”,“公共讨论被体制化地保护,并把公共权力的实践作为其批评主题。”^[12]所以公共知识空间是一个自主与独立的话语空间,它只有不受宗教的、政治的、社会的、商业的权力粗暴支配,才能保障公众舆论来源的真实性、观点的多元性、视角的客观性和论证的合理性,才能保障公众的提问、质疑以及通过论证达成共识的权利。比如大学讲堂作为一个典型的公共知识空间,它就必须具有独立性。法国哲学家雅克·德里达(Jacques Derrida, 1930-2004)说:“大学不光相对于国家是独立的,而且相对于市场、公民社会、国家的或国际的市场也是独立的。”“大学必须有一个调节的理念。这就是不惜一切代价、无条件地追求真理。”^[13]

(3)公共知识空间是一个开放的“场域”。按照当代法国社会学家皮埃尔·布迪厄(Pierre Bourdieu, 1930-2002)的“场域”(field)理论,政治、经济、艺术、科学以及其他各类知识,它们都各有各的场域,每个场域有着自己特有的价值观、调控原则、发展逻辑,如艺术通过“为艺术而艺术”即拒绝物质利益的法则

构建了艺术自身的场域,经济通过创造“生意就是生意”的世界才能在约定的空间里进行公平竞争^[14]。显然,公共知识空间不仅是一个独立的社会“公器”,它更是一个独立的社会“场域”。但公共知识空间这个场域不是封闭的,它允许不同的社会力量在遵循平等自由原则的前提下发表见解,让各种声音、各种旗帜、各种颜色平等进入公共知识空间。没有什么力量能够单独、永久地主宰公共知识空间,包括意识形态、新闻舆论,它们的存在应当是以其他思想、知识的存在为前提的。

(4)公共知识空间的巨大外部效益。良好的公共知识空间不仅对社会个体具有很大启蒙、重塑能力,它还能催生出现代意义上的公共知识分子群体。公共知识分子除了具有“自由漂浮”和“非依附性”的文化特征外,他们还属于一种“三合一”的社会精英,即他们不仅是有学术背景和专业素质的知识者,同时又是对社会进言并参与公共事务的行动者、具有批判精神和道义担当的理想者。他们不仅要具有专业性、公共性和批判性,还要理性、超然、独立,秉持良知;不仅在自己的专业领域学有建树,还要借助公共知识空间对公共事务敢于发言。公共知识分子群体的兴起,打破了体制内外的界限,使身份各异、立场各异的知识分子相沟通,成为最广大社会民众的代言人。他们的存在与公共知识空间的存在相始终,也与社会正义的存在相始终;他们提升了公共知识空间的价值,也提升了公众的良知和思考能力。

3 图书馆是重要的公共知识空间形式

公共知识空间包括图书馆,当然也可反过来说,图书馆就是公共知识空间的一种形式,而且还是一种不可由其他事物替代的重要形式。原因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图书馆承担了公共空间的永恒意义和价值,一是图书馆自身与其他公共知识空间形式(如学校、博物馆、现代传播媒介等)有着完全不同的特质。

3.1 图书馆承担了公共空间的永久记忆功能

如前所述,人们只有进入公共空间才有永恒的可能性,这个“永恒的可能性”其实是由公共空间的社会记忆功能塑造、承担和完成的。什么是社会记忆,美国学者保罗·康纳顿(Connerton, P.)不仅对此有过精确的释义,同时也提到社会记忆对个体、群体都很重要。他说:对个体来讲,“我们对现在的体验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们有关过去的知识。我们在一个与过去的事件和事物有因果联系的脉络中体验现在

的世界”;对于群体来说,现实的社会秩序就是建立在“过去形象”之上并使其合法化的。这就暗示出一条规则:“任何社会秩序下的参与者必须具有一个共同的记忆。”^[15]有了绵延不断、经久不衰的社会记忆,人类社会就避免了混乱、倒退乃至像雪山一样的崩塌;同时杰出的历史、人物、事件也得到了永恒。但是,公共空间永恒的社会记忆不仅需要某种出色的媒介也需要某种完善的社会机制来实现、保障。书籍、档案、文物恰恰就是这样一种出色的媒介,图书馆、档案馆、博物馆恰恰就是这样一种完善的社会机制。

保存社会记忆的方式很多,如举行纪念仪式、保持风俗习惯、传授手工艺技法等,但对人类来说,最为有效的方式还是利用文字将“过去形象”记录下来,形成能够永久保存的知识媒介——书籍。作为一门书写艺术,书籍把人类带入了一个充满奇迹的时代。思想和事实不仅能够记录也可以传播,甚至能够跨越时空。而且书籍是专门用来传播知识的媒介,它在发挥社会记忆功能方面较之于档案、文物有着许多优越性。在没有书籍的口传时代,社会记忆在传承之中会发生某种流变、磨损,如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Jorge Luis Borges, 1899—1986)讲到,传说或故事是经过磨炼加工的,“无论是仙女的故事,还是民间传说……往往都是很动人的。因为,随着人们不断地在口头上流传,其中的糟粕和渣滓也就都给淘洗干净了。”^[16]然而口传时代的这种“淘洗”是不留痕迹的,我们无法通过“知识考古”得以了解。有了书籍以后,即在写刻时代里,社会记忆在传承之中依然会发生某种流变、磨损乃至“淘洗”,但这样的“淘洗”就会留下清晰的印痕,可供我们进行“知识考古”。孔子的思想借助《论语》等先秦经典流传至今,不同时代以至于今天都有不同的认识、理解,由于历代解经文献的存在,我们依据历代儒家对《论语》等的注解、释读,就可以一一探源访流。所以,社会记忆是流淌的河水,数不清的书籍就是河床。

许多书籍经受不住漫长岁月的侵蚀、考验,会损毁、亡佚,于是人类又发明了许多方法来克服这一难题,如编纂总集、丛书。(《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就说总集有“网罗放失”^[17]的功能)。当然,最有效的方式是建立图书馆。历代图书馆不仅仅是动用社会力量(超越了个人力量)创建的保存社会记忆的机构,同时还是保存社会记忆的一种制度。书籍的产生实现了人脑的“脑外记忆”,图书馆的产生则生成了保存这种脑外记忆一个“社会大脑”。图书馆是使社会记忆“活”下

去并生生不息的生命摇篮。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哲学家波普尔才提出了众所周知的两个有关图书馆的思想实验^[18]。所以,从书籍和图书馆的产生顺序、依存关系来看,如果说书籍是保持社会记忆的第一次重大发明,那么图书馆就是保持社会记忆的第二次重大发明;如果说书籍是人类文化的第一级推进器,那么图书馆就是人类文化的第二级推进器。图书馆在公共知识空间这个“果实”中起着“果核”的作用。

3.2 图书馆在公共知识空间里的自身特质

社会公共空间从实体性、物理性的活动空间(活动场所)发展出以虚体性、精神性为主的知识空间(传播媒介),这是公共空间发展历史上的第一次飞跃。而现代公共图书馆的普及却实现了公共空间发展历史上的第二次飞跃。为什么这样说呢?原因在于被我称作“二度空间”即虚体性、精神性的知识空间又在新的层次上向实体性、物理性的活动空间进行了新的“回归”。现代图书馆就是这种“回归”的产物。而且它有着自身的新特质。

(1)在公共知识空间里,图书馆本质是知识集合,其集合方式依据的是平等自由原则。在图书馆里,千万种多样化的知识文本汇聚在一起并依据自身所属学科内容的不同而分类排架,它们没有高下之分、贵贱之别、良莠之辨,它们都有自己独立的身份和存在位置,并且被赋予了保持各自尊严、相互平等的地位(一本平庸的书可以与经典比肩而立是常见的)。各种文本知识在一起共同和谐相处,组成了一个人类文化与知识记忆的宝库。人们走进图书馆寻找图书、阅读图书,可以即类以求、旁类以求、推类以求乃至“另类”以求。由于图书馆为人们提供了自由选择知识与相互比较知识的最大的可能性,知识自由的价值就在图书馆里得到了永恒的实现。相比之下,大学讲堂虽然也是一种公共知识空间,但在那里却有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等等级区分,存在着话语霸权。因此我们可以说,图书馆是人类社会公共知识空间得以实现和谐的一种重要的、不可替代的有效方式,无论在古老的过去和突飞猛进的将来。

(2)图书馆在公共知识空间里开放度最大,它容纳了百川千壑。各种知识文本在图书馆里集合、相处,他们的思想观点是相向开放的而不是相向对立的,因为图书馆知道,只有将相互隔离的东西放在了一起,才能创造出一个复杂的世界。图书馆能够引导我们从自身封闭的文化出发,超越古今和地域的差别去接触不同性质的文化,通过这些不同性质的文化去探寻到人

类存在的某些本质的东西。它使得我们可以在人类本质的名义下进行思考,使我们从原有的“自我”中挣脱出来。这种探寻不仅能满足我们在知识上的欲望,也可以满足我们对美和崇高的追求。此外,图书馆对于来访的读者也是完全开放的,不分年龄、性别、身份、职业、种族等。因此,美国图书馆学家谢拉(Jesse Hank Shera, 1903—1982)说图书馆所关心的是具有理性的人,它是一个人文主义性质的事业^[19]。

(3)图书馆是人类思想、知识精华的筛选器,只有对人类理性有重要价值的知识文本才能进入图书馆的长期保护体系之中。图书馆藏书既是一个结构完备的知识体系,也是一个历史形成的知识体系。不同历史时期的珍贵书籍大多凭借图书馆才得以流传保护下来,一代一代地接力,就形成了图书馆馆藏珍善本系统。西方有一个故事讲,一位老妇人求见傲慢的罗马七世皇帝塔尔金,想卖出记有神的预卜的九册书。但因出价高昂,以致皇帝说她是疯子。老妇人大怒,将三册书投入火炉,而将剩下的六册仍索原价。继而遭到拒绝,她又将另三册书投入火炉,而剩下的最后三册仍索原价,塔尔金不胜惊讶,终于以购买九册书的价格买了三册书。这三册书据说就是罗马人卜求神谕的《西彼德拉占语集》^[20]。显然,在图书馆作为一种事业出现之后,好书有了好的归宿,这样愚蠢的错误就可以避免再犯了。而且好的图书馆员就是阅读的医生、书籍的鉴赏家,他们对书籍的洞悉力是常人所不具备的。

(4)图书馆作为一个实体活动场所,它给人的体验与其他公共知识空间给人的体验有所不同。同样是公共知识空间形式之一的博物馆,走入其中,在历经千万年岁月洗磨的众多珍贵文物的环下,人会立刻觉得自己的年龄变小;而进了图书馆,面对浩如烟海的书籍,人的心胸会立刻变小。而恰恰是这种变小,反倒使人发现了“自我世界”无限延展、扩大的可能性,甚至可以包容天地宇宙(其实,人们产生这种感觉,是受了博物馆、图书馆环境“非语言表达方式”的暗示和引导)。另外,不同的公共知识空间的职能也是互不相同的,如图书馆与学校课堂就不一样,人一生之中出入学校的次数是有限的、可数的,随着受教育的年龄和阶段的完结,他就很难再与之发生联系;但图书馆却没有这样的局限,它给人提供了终身教育、终生学习的不竭机会。

3.3 对私人空间中私人藏书的尝试性定位

丰富的私人藏书有时不亚于一个小型图书馆。

如果说图书馆是一种公共知识空间形式,那么相当于一个小图书馆的私人书房又是什么呢?私人藏书、私人书房的建立,其实是将公共知识空间“切割”一块搬进了自己的私人空间。在这样的私人空间中,社会个体可以舒适地、极具个性地享用“切割”来的公共知识。台湾作家柏杨的书房里面除了凌乱的图书,还有文具、稿纸、复印机、传真机、电话、室内通话器、脚底按摩器、电热器、血压计……门口还挂着“297”的号码(柏杨在狱中的编号,喻示以前坐牢狱以后坐书房),而他妻子张香华的书房不只是读书、写作之用,还有一间大床、音响电视、浴室及一间小厨房,像有闺秀浪漫和温馨的单身女子公寓^[21]。在当代社会里,私人书房不仅是一个私人空间也是一种生活方式。

所以,公共知识空间一旦被“切割”一块搬进了私人空间,那么它就像一块被切割下来、分配给了人的蛋糕一样,具有了私有性、排他性,不再是一种公共知识空间形式了。私人书房的存在,呈现了公共知识空间与私人知识空间关系的复杂性、可转换性,当然还包括二者关系的趣味性。

4 图书馆发展面临的两个现实问题

4.1 图书馆应以提升公众知识理性为己任

人有了知识才有理性,有了知识也就具有了话语权。图书馆提升公众理性的方式便是促进人们的阅读,让人通过阅读获取到有益的知识进而产生正确的思想。图书馆创造和丰富了人们的阅读生活,因为人们可以充分选择读本,也可以将其携带回家。阅读是私密的、安静的,必须与孤独相处(人们也可以在图书馆里阅读,因为图书馆里的安静、互不干扰的环境提供了类似私人空间的某种可能性)。阅读让我们有了灵魂纯洁的方式,让我们生成对生命意义的追问、对社会问题的评判,让我们发展出理性的公众舆论(社会批判精神)。

然而,在当代社会里,由于商业场域的无限扩张,消费主义借助大众传媒大肆入侵私人空间,并且在公共空间里攻城掠地,最终导致了社会公共空间逐步蜕变为权力与经济的附属物。一个不关心政治与人生意义的消费社会正在形成。在这样的社会中,文化、知识堕落到为娱乐工业的需要殷勤效劳的地步;社会公共空间里的主体也由以往文化批判的阅读公众被文化消费的大众所取代。具有优良阅读传统的俄罗斯民族,过去每个家庭平均藏书近300册(1.4亿人口却有私人藏书200亿册),他们曾因被认为是世界

上最爱读书的民族而引以自豪。但今天,俄国人对书籍的兴趣却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据2005年的一次民意调查,超过半数的俄罗斯人不买书,五分之一的俄罗斯人没去过图书馆^[22],而夜总会、购物中心却在俄国新建了不少。有许多数据显示,美英等发达国家以及中国的阅读率近几年都呈下降趋势。

阅读开始离当代人越来越远了,而人们在远离阅读的同时却与平庸、麻木越来越近了(当然这里指称的阅读是“深阅读”而非“浅阅读”)。消费文化和消费大众的增长,使得能够批判的公众遭到瓦解。黄钟毁弃,瓦釜雷鸣。德国哲学家、精神分析心理学家艾瑞克·弗洛姆(Erich Fromm, 1900-1980)说,“我们已经到了为消费而消费的地步:这是一种被贪婪所驱使的消费,一种不断膨胀的欲望驱使着我们身不由己地去吃、去买、去占有、去使用的无生命价值的消费。”一个人“他对于自己的估价基于他‘有’什么,而不是他‘是’什么”。^[23]所以,要建立具有生机、活力、理性的社会,我们就应找到一种保障阅读不被丢失的机制。图书馆收藏的珍贵典籍,不仅能向人们展示历史的久远和文化的厚重,同时也能擦洗人们生锈的思想。重新回到图书馆,理应是人们对高雅生活方式的回归。当然,这也要求图书馆自身不能媚俗。它不能沾染官气,让自己成为一个政治工具;也不能沾染铜臭,让自己成为一个逐利的机器。它不能让消费文化的文本充斥自己的空间。

图书馆只有坚守住已经形成传统的高贵品质和自由精神,它才能真正成为人们的精神家园。

4.2 目前发展重心应从“高端”转向“低端”

我国公共图书馆事业的建设在“高端”(国家及省市级图书馆)部分投入很大,而在“低端”(区县级图书馆)则很少投入。由于国家及省市级图书馆的数量有限,加之以往它们的主要任务是保存文献、为党政及科研工作服务,所以离普通大众有一定的疏离度,而与普通大众联系紧密的正是那些区县以及社区图书馆。因此,某种程度上讲,“低端”图书馆是我国图书馆事业的基础和主体。

然而,区县以及社区图书馆由于缺乏投入,大多数快成了“植物人”。据文化部公布的统计数据,2004年全国共有2720个公共图书馆,其中县级图书馆2200多个,而没有购书费的县级图书馆(包括同级少儿图书馆)数量却为720多个^[24],比例达到了32.7%。还有140多个县至今仍没有图书馆。现有的县级图书馆普遍存在“破”(馆舍破)、“旧”(藏书

旧)、“少”(读者少)、“缺”(设备缺)、“多”(人员多)、“差”(效益差)的现象。2004年夏我们对湘、鄂、豫、陕、桂5省10县的县级图书馆进行了个案调查,对各图书馆周边主要道路上的过路行人共271人进行了随机采访,发现其中96人知道或听说过图书馆(占总人数的35.4%),95人不知道图书馆(占总人数的35.1%),68人将图书馆等同于新华书店(占总人数的25.1%),12人去过图书馆但声称图书馆太旧不能吸引人(约占总人数的0.04%)。这说明,县图书馆形象在人们心中已经接近消弭^[25]。

与公共图书馆事业有相同情形的还有学校图书馆。我国高等院校图书馆近几年发展较快,馆舍新,经费多。但那些与千百万青少年命运息息相关的中小学图书馆却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困境。我国各类各级图书馆有70万个,而中小学图书馆就达60万个。但大部分中小学图书馆处在缺(经费缺)、小(空间小)、低(技术水平低)、旧(书刊旧)、差(人员素质差)的状况。而且还有一部分中小学没有图书馆。中小学图书馆的落后状况,制约了青少年阅读能力的养成。一个少年不爱读书的人,成年后也可能不爱读书。2001年法国国家统计局的调查报告《读书从家庭开始》指出:成年人读书习惯的“根”在童年时期已经扎下,有2/3爱读书的成年人,在其8岁至12岁就酷爱读书,不爱读书的成年人有一半在儿童时期也不爱读书^[26]。

基层图书馆的衰败必将导致图书馆事业整体功能的弱化。2005年12月文化部在一次全国农村公共文化工作会议上,提出了国家加强农村文化建设的奋斗目标,即到2010年,国家将实现县有文化馆、图书馆,争取到“十一五”末期,实现“一乡一站(文化站),一村一室(文化活动室),一人一册(书籍)”^[27]。这或许是一个良好的信号,它标志着国家已经开始意识到了基层图书馆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参考文献

- 1,5,6 [美]汉娜·阿伦特著;刘锋译.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见:汪晖,陈燕谷主编.文化与公共性.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57~124
- 2,4 [德]尤尔根·哈贝马斯著;曹卫东等译.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34,33
- 3 [法]阿尔贝·雅卡尔等著;张伦译.没有权威和惩罚的教育.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17
- 7,10,12 [德]尤尔根·哈贝马斯著;汪晖译.公共领域(1964).见:汪晖,陈燕谷主编.文化与公共性.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125~133
- 8 [英]伊丽莎白·迪瓦恩等编;贺仁麟等译.20世纪思想家词典:生平、著作、评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237
- 9 [美]隆·莱博著;葛忠明译.思考电视.北京:中华书局,2005:4~5
- 11 [加拿大]查尔斯·泰勒.公民与国家之间的距离.见:汪晖,陈燕谷主编.文化与公共性.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199~220
- 13 [法]雅克·德里达等著;杜小真译.大学、人文学科与民主.读书,2001(12):3~13
- 14 邓正来.关于中国社会科学自主性的思考.见:学人(第10辑).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471~509
- 15 [美]保罗·康纳顿著;纳日碧力戈译.社会如何记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导论
- 16 [阿根廷]J.L.博尔赫斯,F.索伦蒂诺著;林一安译.博尔赫斯七席谈.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0:40
- 17 [清]永瑆等撰.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北京:中华书局,1965:1685
- 18 [英]卡尔·波普尔著;舒炜光等译.客观知识:一个进化论的研究.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116
- 19 [美]杰西·H·谢拉著;张沙丽译.图书馆学引论.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1986:1~2
- 20 [英]里查德·伯里.热爱图书.见:袁咏秋,李家乔主编.外国图书馆学名著选读.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211~225
- 21 邹昱琴.柏杨:“297号”书房.中国图书商报,2005-12-30(19)
- 22 李丽编译.俄罗斯用全国性阅读活动急救“读书荒”.中国图书商报,2006-01-06(1)
- 23 [德]E·弗洛姆著;罗原译.生命之爱.北京:工人出版社,1988:9,32
- 24 王辛莉.专家:中国中小学等四类弱势图书馆亟待加强建设.中国新闻网 <http://news.163.com/06/0111/17/276VMNT00001124T.html> (2006-02-01 查询)
- 25 邵向荣等.基层图书馆生存状态忧思录:5省10县图书馆调查纪实谈.图书馆,2005(1):18~24
- 26 佚名.读书习惯从小养成.参考消息,2001-05-21(6)
- 27 李韵.文化部部署“十一五”期间农村文化工作.光明日报,2005-12-30(4)

王子舟 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教授.通信地址:北京海淀区.邮编 100871。

(来稿时间:2006-02-28)